

附件 3

昌黎县招商中心 2024 年度整体绩效自评报告

一、绩效自评工作组织开展情况

(一) 部门预算安排及资金分配拨付使用情况

2024 年本部门（含所属预算单位）年初预算安排 151.63 万元，年中调整后预算数为 136.38 万元，决算数 136.38 万元，年度实际支出率达 100%。

2024 年部门（含所属预算单位）项目支出共计 1 个，年初预算安排 50 万元，年中调整后预算数为 32.94 万元，决算数 32.94 万元，年度实际支出率达 100%。

其中：2024 年本部门涉及市对下转移支付资金 0 万元，其中：中央转移支付资金 0 万元；省级转移支付资金 0 万元；市级转移支付 0 万元。

(二) 绩效自评开展情况

按照县财政局关于开展 2024 年度预算绩效自评工作要求，我中心认真组织本部门及所属预算单位，开展绩效自评工作。截至 2024 年底，单位内设机构 3 个，在职人员 12 人（含工勤人员 0 人）。局属预算单位 1 个，包括昌黎县招商中心。专门成立由办公室、招商股等科室人员组成的绩效自评工作组织机构，明确了绩效自评职责及人员分工，按照既定绩效目标、指

标实施自我评价，于 2025 年 3 月 14 日，圆满完成了 2024 年度预算绩效自评任务，并按规定时限报送县财政局。

1.本级项目支出自评。本部门组织对 2024 年度预算项目支出全面开展绩效自评，涉及项目 1 个，预算资金 32.94 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项目 1 个，共涉及资金 32.94 万元，占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总额的 100%；政府性基金预算项目 0 个，共涉及资金 0 万元，占政府性基金预算项目支出总额的 0%；社保基金预算项目 0 个，共涉及资金 0 万元，占社保基金预算项目支出总额的 0%；国有资本经营预算项目 0 个，共涉及资金 0 万元，占国有资本经营预算项目支出总额的 0%。

从评价情况看，项目支出评价等级为“优”项目 1 个，“良”项目 0 个，“中”项目 0 个，“差”项目 0 个，评优率为 100%。项目自评结果情况详见下表：

序号	主管部门（单位）	项目名称	预算金额 （调整后）	自评得分	自评等级
1	昌黎县招商中心	招商引资工作经费	32.94	95	优

2.部门整体绩效自评结果得分 98.64 分，评价等级为优。（详见部门整体绩效自评表）。

3.市对下转移支付资金自评。经认真梳理，2024 年度共涉及中央、省、市转移支付资金 0 项，涉及其中：中央资金 0 万元；省级资金 0 万元；市级 0 万元。从评价情况看，项目支出评价等级为“优”项目 0 个，“良”项目 0 个，“中”项目 0 个，“差”

项目 0 个，评优率为 0%。

三、绩效目标实现情况

（一）部门整体支出绩效目标实现情况

1、目标完成情况。

我部门严格按照年初制定的部门总体绩效目标以及部门分项目标开展各项工作。2024 年及时完成了人员经费的发放、社会保险的缴纳及其他各项基础工作。在全球经济低迷，财政资金紧张的情况下，我部门始终遵循中央八项规定，本着节约、高效原则开展招商工作，2024 年全县组织举办大型招商推介活动 8 场次；组织开展招商活动 260 余次，其中开展“走出去”活动 108 次，“请进来”活动 153 次；参加了廊坊国际经济贸易洽谈会、厦门国际投资贸易洽谈会、2024 中国国际数字经济博览会等招商活动，主动对接客商 90 余家；先后接待广东省农科院、中国化学集团、北京联东集团等 40 家企业来昌对接洽谈。全年已上报入统市重大在谈项目库项目 42 项，计划引进资金 268.69 亿元；入统市签约项目库项目 20 个，合同引进资金 232.53 亿元。

2. 工作成效情况。

预算安排的基本支出保障了部门工作的正常运转，预算安排的项目支出（招商引资工作经费支出）保障了招商工作的顺利开展。在资金的使用上严格遵守各项财经纪律，在央企引入工作中，我县全年引进央企 5 家，其中迁入 3 家、注册 2 家，

引进央企专项考核中的数量考核得 20 分，位列全市第三；在招商引资考核工作中，结合省考核新标准要求，全面录入河北省招商引资考核系统落地项目 8 个，项目总投资 148.1 亿元，考核得分 4 分，排名全市第一。

3、存在问题及评价结论

一是绩效评价能力有待提升；二是当前国际经济形势持续低迷，财政资金紧张，单位招商人员短缺，招商工作的开展难度大。

以后工作中，全面提升绩效管理理念，提高经办人员的业务能力，进一步提高预算绩效管理水平；加强招商人员的培训，做好招商平台的建设，开展多元化招商，持续完善招商引资工作机制，为发展赋能，提质增效，为县域经济高质量发展增添动力。

（二）项目支出绩效目标完成情况

招商引资工作经费项目绩效评价自评得分 95 分，评价等级“优”，自评情况详见《招商引资工作经费项目 2024 年度预算项目绩效自评表》。

存在问题：绩效指标设置有待进一步优化。部分项目产出指标远高于预期，部分项目指标不适应当前工作要求。原因：部分指标考核规则变化，未能按年初设定目标完成。改正措施：进一步优化项目指标，注重科学性、实用性、可实现性和可操

作性，尽可能地设计客观性的量化指标，并适当使用定性指标。

四、绩效目标设定质量情况

（一）整体绩效目标设定质量情况。

通过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自评结果，我部门年初部门整体绩效目标及分项目标设定合理，各项重点工作目标、指标标准恰当适宜。2024 年部门整体绩效目标工作基本完成，各项产出达到预期的目标，各项绩效指标基本实现。

（二）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设定质量情况。

通过项目支出绩效自评结果，年初绩效目标设定合理、清晰准确，绩效指标全面完整、科学合理。对比倒查的年初绩效目标设定质量情况，发现个别指标三级指标实际完成值和年初指标值偏差较大，主要原因为部分指标考核规则变化，未能按年初设定目标完成。以后工作中，要进一步规范预算绩效指标编制工作，以客观的、可测量的绩效指标来编制绩效目标，做到细化量化，科学合理，绩效标准适宜，易于评价。

五、整改措施及结果应用

（一）整改措施

1、细化预算编制工作，认真做好预算的编制。要进一步加强预算管理意识，严格按照预算编制的相关制度和要求，本着“勤俭节约、保障运转”的原则进行预算的编制，编制范围尽可能的全面，进一步提高编制的完整性、科学性、合理性。

2、切实做好预算执行工作，提升资金使用效率。要加强预

算执行分析，及时掌握预算执行动态，做好督促检查工作，并加大对重点项目的监控力度。在资金安排、使用上严格按照预算执行，努力做到厉行节约，资金使用的效益最大化。

3、完善各项制度、加强绩效人员培训。进一步完善内部控制制度，提高风险防范能力；财政部门应加强对部门绩效人员的培训，提高绩效评价编制水平。

4、建立完善评价体系，推动绩效评价的科学开展。要健全评价指标、对评价指标细化量化，做到指标定性评价和定量评价相结合，逐步增大定量评价的比重；规范绩效评价程序，绩效评价程序应规范一致，进行绩效评价时按照标准程序进行。

（二）结果应用

部门整体支出、项目支出绩效自评结果信息公开情况，拟将绩效自评结果情况于2025年通过昌黎县人民政府门户网站向社会公开，接受社会监督。

在以后的财务管理工作中，将充分利用绩效评价结果，对工作进度及资金使用上进行动态监控，提高财政资金使用效益。

